

证券代码：600180

证券简称：瑞茂通

公告编号：临 2025-017

债券代码：255290.SH

债券简称：24 瑞茂 01

债券代码：255553.SH

债券简称：24 瑞茂 02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以下简称“中审众环”）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中审众环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2）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层。

2、人员信息

(1)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2) 2024 年末合伙人数量 216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1,30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23 人。

3、业务规模

(1) 2024 年经审计总收入 217,185.57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83,471.7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58,365.07 万元。

(2)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44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 35,961.69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5 家，中审众环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中审众环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尚未出现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

(2) 从业人员在中审众环执业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43 名执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 6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 人次、纪律处分 4 人次、监管措施 40 人次。

(二) 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1)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杨洪武，200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 3 年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7 家新三板公司审计报告。

(2) 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孙奇，199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 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超过 10 家。

(3)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牛凤，202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8 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或复核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项目人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拟签字会计师等相关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拟签字会计师等相关人员最近 3 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三) 审计收费

2024 年度中审众环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110 万元人民币(含税)，内控审计费用 30 万元人民币（含税），2025 年度中审众环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内控审计费用较 2024 年度相比未发生变化。本次收费定价原则系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内控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中审众环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和丰富的执业经验，对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及财务状况较为熟悉，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认真履行职责，恪守职业道德，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委员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